

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农机具运输服务采购项目比质比价公告

1. 采购条件和方法

1.1 采购条件

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农机具运输服务采购项目(编号：gkbz2024030600026)已具备采购条件，经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采购方法

公开比质比价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农机具运输服务采购项目	运输服务	1	项

项目服务期为：1年。

服务地点位于：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如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

其他：2.4本次采购为农机具运输服务框架采购，服务期为1年，每次采购人有运输需求前要通过书面方式提前告知供应商。供应商收到需求后做收悉回函，双方以验收单中内容执行每次委托项目，不需要单独再签订合同。

2.5项目预算：40万元，本项目发布计划采购内容及预算为预估预算，采购人不能保证按照预估内容进行，具体以采购人实际运输需求为准。

2.6 服务要求：

2.6.1 运输方式：汽运，报价中应包含司机、油料、保险、食宿、过路费等运输过程中可能包含的所有费用。

2.6.2 路线要求：运输路线需在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如在运输中路线发生变更，需及时提前跟甲方沟通确认，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运输路线。

2.6.3 报价要求：供应商按照比质比价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要求运输价格清单中的单价进行自主报价（下浮率%，下浮率报价须为整数报价，如1%、2%等）

2.6.4 服务要求：在运输过程中要保证货物及随车人员的安全，货物不发生残损、丢失、爆炸、变质等事故，保证安全送达目的地。

2.6.5 车辆需求：具体车辆需求数量、型号、运输地点等以采购人实际发生需求为准。。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注册并取得CA证书。

(2) 供应商须为非外资独资且非外资控股的在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法人主体，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扫描件。

(3) 供应商须具有为采购人提供运输服务的资质和能力：

① 供应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

②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数不得少于3人，须提供团队名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

③ 供应商近两年内无重大交通事故发生（提供承诺书）。

④供应商须具有满足采购人配送需求的能力：须保障车辆来源合法合规并能按照地区对车辆进行合理调度；须保障采购人对于人员、安全及进度的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4）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

①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的查询结果截图）；

②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须提供声明；

（5）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质比价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比质比价项目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进行响应。

（6）供应商近两年无挂靠及非法分包行为。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
- （2）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代理同一个生产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供应；
- （5）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报价资格；
- （6）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7）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根据公司供应商管理要求，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 （9）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响应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4-03-06 17:00:00起至2024-03-10 17: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采购文件，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进行采购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采购文件及响应。

4.3 交纳采购文件工本费

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农机具运输服务采购项目文件费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03-11 09:3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响应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响应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响应；否则将无法响应。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响应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采购信息的官方媒介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代理本次项目，纸质采购文件请已报名的供应商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报名参与项目并上传文件购买汇款凭证、报名表、营业执照及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文件下载）

采购文件购买汇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首体南路支行

账号：3110730022208816653

（汇款单上须注明：项目编号、汇款用途）

报名表

参加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手机）：

邮箱：

专票开票信息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发票邮寄地址：

发票接收人：

发票接收人电话：

纸质版响应文件请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顺丰邮寄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160号松雷集

团大厦五楼，宋占庆，17044433334。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融通农业发展（哈尔滨）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

联系人：包经理

电 话：17645766082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联系人：贾经理

电话：010-68964407